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2-047

##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和远气体	股票代码	0029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吉鹏	崔若晴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 33 号鑫鼎大厦 3 楼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 33 号鑫鼎大厦 3 楼	
电话	0717-6074701	0717-6074701	
电子信箱	dshmishu@hbhy-gas.com	cuiqrq@hbhy-gas.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3,661,013.33	477,825,160.31	4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451,922.09	42,019,300.10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179,516.21	34,329,958.54	1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86,865.96	3,435,080.85	16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	3.85%	-0.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66,986,130.07	2,331,861,732.38	1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8,584,600.43	1,143,760,375.95	2.1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涛	境内自然人	20.97%	33,549,769.00	33,549,769.00		
交投佰仕德（宜昌）健康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3%	24,200,000.00	0.00		
杨峰	境内自然人	7.53%	12,040,454.00	12,040,454.00	质押	7,820,453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8%	11,162,000.00	0.00		
长阳鸿朗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52%	7,227,926.00	0.00		
杨勇发	境内自然人	3.29%	5,265,075.00	5,265,075.00	质押	3,420,0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2,999,400.00	0.00		
长阳鸿翔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6%	2,654,306.00	0.00		
宦茹	境内自然人	1.38%	2,200,000.00	0.00		
武汉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150,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涛、杨峰、杨勇发与另一位股东冯杰，以创始人合伙关系及家族亲情关系为纽带，对和远气体具有共同的利益基础和共同认可的发展目标，并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宦茹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00,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潜江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

2020 年 4 月，公司与湖北潜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正式签署《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投资合同书》，标志着公司正式启动实施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为保障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潜江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公司项目预算投资总额由 28,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39,050.00 万元人民币，净增 11,050.00 万元人民币，将本项目产品产能由原来的“电子级超纯氨 8 万吨/年、电子级高纯氢气 32000 万方/年（最大产能）”调整为“纯氨，生产能力年产 20 万吨，其中包含电子级高纯氨年产 2 万吨；电子级高纯氢气最大生产能力保持 32000 万方/年不变”。2021 年 10 月中旬，项目一期开始试生产运行。2021 年 12 月中旬，项目一期经联合试生产，已产出部分产品，项目一期联合试车成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暨拟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关于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关于公司增加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投资预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关于电子特气产业园项目联合试车成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该项目从联合试车成功到全面达产并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尚需一定的时间。同时，在前期生产阶段，项目生产装置、产品产量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待于观察和不断提升，亦有可能面临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新增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项目

2021 年 10 月，根据公司中短期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潜江特气新增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项目，主要产品为电子特气、电子级化学品，广泛应用于半导体、集成电路、微电子、太阳能电池、光纤

等电子工业生产；新增投资总额为 37,000 万元。本项目主要采用合成、分离、提纯等技术，一方面将合成氨生产的变压吸附提氢的解析气进行分离、提纯，对其中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甲烷、氢气等组分加以利用，制取高纯一氧化碳、高纯二氧化碳、高纯甲烷等电子级化学品；另一方面，利用现有氨-碳-氢-氯-硅-硫等资源，建设高纯羰基硫、高纯氯气、高纯氯化氢、高纯盐酸、高纯氨水等电子级化学品生产装置，以及食品级二氧化碳生产装置。本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子特气和电子化学品领域的创新力和竞争力。

截至目前，本项目已完成主体设备招投标等相关工作，正处于建设中。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新增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 三、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总投资约 5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0 亿元，建设氟硅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项目。该项目采取统一规划、分期建设的方式，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 2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二期项目投资 30 亿元，建设周期 24 个月。一期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年产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等产品 15 万吨，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25 亿元，年上缴税收 1.2 亿元。整个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60 亿元，年上缴税收 2.5 亿元。

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2022 年 3 月 23 日、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公司与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协议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投资建设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暨公司与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协议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该建设项目一期已通过了湖北省应急管理厅安全条件审查和湖北省发展与改革管理委员会节能审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与宜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正在顺利推进中。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暨宜昌电子特气及功能性材料产业园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